

凡 例

一、本志坚持实事求是，详今略古为编纂原则，如实记载东升镇的历史和现状。

二、所记述的史实范围，是下限年（2005 年）的东升镇行政区域，个别历史事件和人物，按当时区域叙述。志中表述“东升镇所辖地域”包含原坦背镇、东升镇地域。

三、本志时间断限。上不设限，视各篇章实际和所搜获的资料而定，下限至 2005 年 12 月底。个别内容的年限有所延伸。

四、本志为资料性著述，以记述为主，图、文、表并茂，内容共分 8 篇 44 章，下设节、目，由于材料的详略不同，史实繁简各异，故各篇、章容量不一。并设“总述”及“大事记”于篇目之首，以述全志的概貌。末设附录、索引、编后记。

五、行文采用现代汉语规范的语体文，文字使用国家规范汉字。

六、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用当时的纪年方法，括注公元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使用公元纪年。年代记述凡未记世纪的指 20 世纪。

七、称谓。本志记述使用第三人称。除引文外，一律直书其名；凡属机构名称、历史地名、行政区划、官职等，均用当时当地的习惯称谓，必要时用括号注释今名。机构名称首次出现时用全称，括注规范简称。本志所称“省”指广东省，“市”指中山市，“市委”指中国共产党中山市委委员会，“市政府”指中山市人民政府，改市前则称“县委”“县政府”，“镇委”指中共中山市东升镇委员会，“镇政府”指东升镇政府。

八、数字使用。以 1995 年发布的国家标准《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为准。公历、民国纪年以及记数与计量一律使用阿拉伯数字。清朝及清朝以前的纪年、星期等作为惯用语、词汇、成语、专用名称和没有统计意义的一位数字等均使用汉字。

九、本志资料来自《香山县志》《中山地名志》《中山市志》《中山年鉴》《中山市小榄镇志》、报刊、东升镇档案资料，以及中山市档案局和中山市人民政府地方志办公室与中共中山党史研究室提供的档案历史资料，并参考知情人、见证人提供的资料加以核定。数字资料来自统计部门以及政府职能部门与单位提供的数据。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注出处。

十、人物按志书通例，为对社会有较大贡献或影响的已故人物立传。对不够立传标准的已故人物和在各项事业中有较大影响的在世人物，以人物简介形式作简略记述。

目 录

总 述	1
大事记	9
第一篇 地 理	37
第一章 自然环境	37
第一节 位置面积	37
第二节 地质地貌	38
第三节 气 候	39
第四节 水 文	46
第二章 自然资源	48
第一节 水资源	48
第二节 土地资源	48
第三节 动植物资源	49
第三章 自然灾害	50
第一节 台 风	50
第二节 暴 雨	51
第三节 洪 涝	52
第四节 低温阴雨	52
第五节 干 旱	53
第二篇 建置人口	54
第一章 建置区划	54
第一节 建置沿革	54
第二节 行政区划	56
第二章 社区和村	59
第一节 裕民社区	59
第二节 高沙社区	68
第三节 同乐社区	78
第四节 东升社区	87
第五节 兆龙社区	96
第六节 利生社区	103
第七节 同茂社区	112
第八节 东城社区	121
第九节 益隆村	123
第十节 新胜村	131
第十一节 坦背村	142
第十二节 太平村	151
第十三节 白鲤村	159
第十四节 胜龙村	165
第三章 人 口	178
第一节 人口总量	178
第二节 人口结构	181
第四章 婚姻家庭	191
第一节 婚 姻	191
第二节 家 庭	191
第三节 亲属称谓	192
第五章 人口控制与计划生育	193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93
第二节 宣传教育	193
第三节 节育措施	195
第四节 政策与规定	196
第五节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	197

第六节 人口控制计划完成情况	268
第七节 人口控制计划完成情况	270
第八节 人口控制计划完成情况	273
第九节 人口控制计划完成情况	275
第十节 人口控制计划完成情况	278
第十一章 司法行政	279
第一节 机构设置	279
第二节 普法教育	279
第三节 民事调解	281
第四节 法律服务	282
第五节 法律援助与“两劳”人员安置	284
第十二章 审判	285
第一节 机构设置	285
第二节 民事审判	285
第三节 经济审判	286
第十三章 城乡建设与基础设施	287
第一章 城乡建设	287
第一节 机构设置	287
第二节 镇村规划	288
第三节 建设管理	290
第四节 道路桥梁建设	291
第五节 建筑业与房地产业	298
第二章 交通运输	302
第一节 陆路交通	302
第二节 水路交通	303
第三节 运输管理	304
第三章 供电 供水 供气	305
第一节 供电	305
第二节 供水	308
第三节 燃气供应	312
第四章 邮政电信	313
第一节 邮政	313
第二节 电信	315
第十六章 公安	266
第一节 机构设置	266
第二节 刑事侦查	268
第三节 交通管理	270
第四节 消防管理	273
第五节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275
第六节 户籍管理	278
第十七章 中国共产党东升镇地方组织	200
第一节 组织沿革	200
第二节 历届党委会组成人员	200
第三节 历届党员代表大会	204
第四节 党委工作机构	207
第五节 重要决策	210
第六节 组织建设	213
第七节 纪律检查委员会	215
第八节 党组织领导下高沙人民革命斗争纪实	220
第十八章 人民代表大会	222
第一节 代表选举	222
第二节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222
第三节 镇人大工作机构	225
第十九章 人民政府	229
第一节 组织沿革	229
第二节 政府工作机构	231
第三节 施政纪要	236
第四节 信访工作	240
第二十章 群团组织	242
第一节 工会组织	242
第二节 青少年组织	246
第三节 妇女组织	253
第四节 工商业联合会	258
第五节 红十字会	260
第二十一章 人民武装	261
第一节 机构设置	261
第二节 民兵	261
第三节 兵役	263
第四节 国防教育	265
第二十二章 人口控制计划完成情况	198

第五章 环境保护	318
第一节 机构设置	318
第二节 环境质量	319
第三节 环境监控	320
第四节 环境管理与执法	321
第五节 生态环境保护	323

第五篇 经 济 326

第一章 农 业	326
第一节 机构设置	326
第二节 发展概况	327
第三节 农田基本建设	329
第四节 种植业	330
第五节 畜牧业	337
第六节 水产业	343
第七节 林 业	348
第八节 农业现代化、产业化	349
第二章 水利建设	350
第一节 机构设置	350
第二节 中顺大围加固工程	351
第三节 河涌整治	353
第四节 水利经营与管理	354
第五节 “三防”工作	355
第三章 工 业	356
第一节 机构设置	356
第二节 发展概况	356
第三节 工业结构	359
第四节 工业园区建设	360
第五节 工业门类	361
第四章 对外经济贸易	368
第一节 机构设置	368
第二节 招商引资	368
第三节 对外贸易	369
第五章 商业与服务业	370
第一节 商 业	370
第二节 服务业	374

第六章 财政税务	375
第一节 财 政	375
第二节 税 务	379
第七章 金 融	388
第一节 银 行	388
第二节 保 险	395
第八章 经济综合管理	397
第一节 计 划	397
第二节 统 计	399
第三节 审 计	409
第四节 工商行政管理	410
第五节 物价管理	416
第六节 国土管理	418

第六篇 文 化 421

第一章 文化艺术	421
第一节 机构设置	421
第二节 文化设施	422
第三节 业余文艺团体	424
第四节 群众文化活动	425
第五节 民歌 传说	426
第六节 文化市场管理	429
第七节 文物 古迹 古树	430
第八节 广播 电视	432
第九节 档 案	434
第十节 地方志	435
第二章 教 育	436
第一节 教育行政	436
第二节 教育设施设备	438
第三节 幼儿教育	441
第四节 小学教育	442
第五节 中学教育	446
第六节 成人教育	449
第七节 教育改革	450
第八节 教学科研	452
第九节 教师队伍建设	453

第三章 科学技术	455
第一节 科研阵地与队伍	455
第二节 高新技术企业	458
第三节 科技应用与成果	460
第四章 体育	462
第一节 机构设置	462
第二节 场馆建设	462
第三节 群众体育	463
第四节 学校体育	464
第五章 卫生	465
第一节 医疗机构	465
第二节 医疗保障制度	467
第三节 医疗管理	468
第四节 防疫 保健	469
第五节 公共卫生管理	471
第六节 创建省卫生镇	473
第七篇 社会	474
第一章 民政	474
第一节 机构设置	474
第二节 拥军优属	475
第三节 社会救济	478
第四节 社会福利	480
第五节 老龄工作	482
第六节 婚姻登记	483
第七节 殡葬管理	485
第二章 劳动与社会保障	485
第一节 机构设置	485
第二节 劳动就业	486
第三节 劳动争议调解	487
第四节 劳动监察	487
第五节 安全生产	488
第六节 社会保障	488

附 录	524
-----	-----

索 引	611
-----	-----

编后记	622
-----	-----

第三章 人民生活	489
第一节 收 入	489
第二节 居 住	491
第三节 出 行	491
第四节 消 费	491
第四章 风俗 宗教	492
第一节 节日习俗	492
第二节 婚丧习俗	495
第三节 生产习俗	499
第四节 生活习俗	500
第五节 生育习俗	502
第六节 宗教信仰	502
第五章 方 言	503
第一节 语 音	503
第二节 民间俗语与口头禅选录	507
第六章 华侨、港澳台同胞事务	510
第一节 机构设置	510
第二节 华侨、港澳同胞概况	512
第三节 为侨服务	512
第四节 华侨和港澳台同胞支持 家乡建设	513
第七章 精神文明建设	514
第一节 机构设置	514
第二节 思想道德建设	514
第三节 文明创建活动	515

第八篇 人 物	517
----------------	------------

第一章 人物传	517
第二章 人物录	518
第三章 人物表	521